

輔英科技大學實務專題製作實施要點

101年6月6日100學年度第9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

105年7月26日104學年度第13次擴大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為增進本校學生實作與實務專題製作之能力，特訂定實務專題製作實施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本校日四技各系須規劃合計2~4學分之實務專題製作課程，且學生皆應接受實務專題製作之訓練。
- 三、本校專任教師均有義務參與實務專題製作之指導(兼任行政主管教師可除外)，各系應安排合適指導老師實施分組教學，亦可跨系指導或由業界師資共同進行指導。
- 四、各系應訂定實務專題製作實施準則。各系實務專題製作之學分數、修課規定、分組方法、評分標準、指導原則、成果報告型式及與系基本能力指標關聯等相關資料，須經各系課程委員會審議後，送交教務處存參。
- 五、實務專題製作經費由各系分配之使用材料經費項下支應，惟該專題製作題目若係業界共同規劃指導，得以分配較高之經費。
- 六、進修部實務專題製作可由各系斟酌實際狀況，得以其他方式實施。
- 七、各系應於實務專題製作結束後，於教學品質保證系統完成執行成果報告書，教務處得召開課程成果檢討會議。
- 八、每年各系(院)應舉行公開之實務專題製作成果發表會，全體指導老師與學生共同參加，並遴選優秀作品參加實務專題製作競賽。
- 九、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；修正時亦同。